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愛帝宮母嬰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AIDIGONG MATERNAL & CHILD HEALTH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

**內幕消息公告及**  
**繼續停牌**

本公告乃由愛帝宮母嬰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17日、2025年3月5日、2025年3月13日、2025年3月18日、2025年4月30日及2025年6月27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涉及（其中包括）(i)朱昱霏女士就行使在深圳愛帝宮的股東權利與廣東萬佳的分歧以及相關訴訟；及(ii)因朱昱霏女士不配合及持續進行的法律程序，導致深圳愛帝宮營運所產生之資金分配困難。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與趙燕紅女士之法律糾紛

本公司接獲由趙燕紅女士（「趙女士」）就有關償還本公司發行債券的未償還金額之糾紛向本公司（作為債券發行人）及本公司前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張偉權先生（作為擔保人）所發出的日期為2025年9月12日之傳訊令狀（「地區法院訴訟」）。根據地區法院訴訟之申索陳述書，趙女士申索約800,000港元，及其相關利息與訴訟費用。

債券本金為10百萬港元，年利率為7%。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償還9.5百萬港元。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誠如日期為2025年6月27日的公告所披露，由於該公告所披露之情況，連同該等事項（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3日之公告），深圳愛帝宮營運所產生之資金不能分配予本公司。各項持續進行的訴訟亦已增加資金需求。本公司將持續監控事態發展，採取措施緩解流動資金狀況並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與此同時，本集團一直在仲裁中堅決為自身抗辯，並採取多項法律行動以保障其在深圳愛帝宮的合法權益。

## 繼續停牌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已於2025年2月21日上午九時五十四分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並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愛帝宮母嬰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永祥

香港，2025年10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黃文華先生、林江先生、李潤平先生及蒙麗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沛祺先生及王斌先生組成。